权利人
共有情况
坐落
不动产单元号
权利类型
权利性质
用途
面积
使用期限

## (2017) 苏州市 不动产权第 W42056338 号

班茜育		
单独所有		
金湖大厦45号-7-4		
951872 982398 JG95175 W42056338		
国有土地所有权		
裁决		
居住用房		
分摊土地面积45.73平方米/房屋建筑面积58.46平方米		
截止到2020-03-21		
城市规划房屋用途:商场(或办公用房、厂房等)		

## 附 记

1、个人私有房屋